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非移民类签证拒签保险（2023 版）条款

【注册编号：C00001031922023041970443】  
【备案文件编号：大地财保发（2023）206 号】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是旅游意外伤害类保险（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险。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凡主险合同内容与本附加险合同相关的部分以及本附加险条款，均为本附加险合同的构成部分。

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事项，以主险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保险条款若有内容冲突，则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

主险合同终止的，本附加险合同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的，本附加险合同也无效。

**第二条** 本附加险合同的投保人、被保险人同主险合同。

**保险责任**

**第三条**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因办理非移民类签证被有权受理的使领馆拒签，对其已经支付且无法退还的签证费用，保险人按照“（签证费用 - 次免赔额）× 赔偿比例”计算赔偿签证拒签保险金。

保险人针对被保险人的赔偿累计以保险金额为上限，当达到该限额时，本附加险合同约定的对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终止。

**责任免除**

**第四条** 下列任何情形下，被保险人签证被拒签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签证类型为移民类签证；
- （二）被保险人提供的签证材料存在作假现象；
- （三）被保险人签证是为了移民或其他违反相关国家或地区法律规定的目的；
- （四）被保险人因有违法记录而被使领馆拒签；
- （五）保险单的投保时间在被保险人向使领馆递交签证申请（包括网上申请、支付签证费用或递交签证材料）时间之后；
- （六）被保险人此前已被同一国家拒签过两次及以上。

**保险金额和保险费**

**第五条** 保险金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协商确定，并于本附加险合同中载明。

**第六条** 保险费由保险人在承保时计算确定。

**次免赔额和赔偿比例**

**第七条** 次免赔额和赔偿比例由投保人与保险人约定，并在本附加险合同中载明。本附加险合同中未载明的，次免赔额为 100 元，赔偿比例为 80%。

**保险期间**

**第八条** 保险期间最长为一年，具体起讫时间与主险合同一致，并在本附加险合同中载明。

**保险金的申请与赔偿**

**第九条** 保险金申请人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时，应当提交下列证明和资料：

- （一）保险金赔偿申请书；
- （二）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批单；
- （三）保险金申请人的身份证明，若保险金申请人系受托申请，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明；
- （四）使领馆出具的拒签证明；
- （五）签证费用证明或单据；
- （六）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保险金申请人未能提供有关证明和资料，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部分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释义**

**签证：**是一个国家的外交部或其驻外使领馆，在本国和外国公民所持的护照或其他旅行证件上签注盖印，证明其护照有效，并核准该护照持有人可以进入其领土以及允许停留的时间，或通过其领土前往其他国家的许可证明。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附加非移民类签证拒签保险（2023版）费率规章

【注册编号：C00001031922023041970443】

## 一、基础费率（每一被保险人）

基础费率=基准情形下基础费率×保险期间调整系数

### （一）基准情形下基础费率

7%

上述基础费率对应的基准赔付情形如下：

情形	基准值（每一被保险人）
保险金额	1,000 元
次免赔额	100 元
赔偿比例	80%
保险期间	30 日

### （二）保险期间调整系数

保险期间	调整系数
1-2 日	0.25
3-4 日	0.35
5-10 日	0.50
11-20 日	0.65

21-29 日	0.90
30 日	1.00
31-60 日	1.50
61-90 日	2.50
91-180 日	4.00
181 日-1 年	6.00

## 二、费率调整系数

可根据下述调整系数对基础费率做上下浮动：

### （一）保险金额调整系数

每一被保险人保险金额 (元)	调整系数
500 (含) -1,000 (含)	[1.0, 1.3]
1,000-2,000 (含)	[0.9, 1.0]
2,000-5,000 (含)	[0.8, 0.9]
5,000-1 万 (含)	[0.7, 0.8]

### （二）免赔额调整系数

每一被保险人次免赔额 (元)	调整系数
0 (含) -100 (含)	[1.00, 1.20]
100-200 (含)	[0.95, 1.00]
200-500 (含)	[0.80, 0.95]

500-1000 (含)	[0.60, 0.80)
--------------	--------------

### (三) 赔偿比例调整系数

赔偿比例	调整系数
100% (含) -90% (含)	[1.10, 1.30]
90%-80% (含)	[1.00, 1.10)
80%-70% (含)	[0.95, 1.00)
70%-60% (含)	[0.90, 0.95)

### (四) 综合调整系数

风险因素	分类	调整系数
旅行方式	随团旅行	[0.6, 1.0]
	自助旅行	(1.0, 2.0]
目的地国家 经济发展水平	发达国家	[1.2, 2.0]
	非发达国家	[0.8, 1.0]
	目的地未确定	1.2

备注：在确定综合调整系数时，可以根据情况从上述选项中选择一个或多个调整系数，相乘得出最终的综合调整系数。

### (五) 规模调整系数

预计渠道人次	1万以下	1-2万	2-5万	5万以上
调整系数	[0.8, 1.0]	[0.7, 0.8]	[0.6, 0.7]	[0.5, 0.6]

	]	)	)	)
--	---	---	---	---

费率调整系数=保险金额调整系数×免赔额调整系数×赔偿比例调整系数×综合调整系数×规模调整系数。

当某项调整系数相关风险信息不确定时，该系数取 1.0。

### 三、保险费（元人民币）

每一被保险人费率

=该被保险人基础费率×该被保险人费率调整系数

每一被保险人保险费

=该被保险人保险金额×该被保险人费率

总保险费为所有被保险人保险费之和。